

(三十五) 行政院函送盧委員秀燕就經濟部辦理「2014APEC 創業挑戰賽」，不准使用「台灣」(Taiwan)或「中華民國」(ROC)等字眼一事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57570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2-46)

盧委員就經濟部辦理「2014 APEC 創業挑戰賽」，不准使用「台灣」(Taiwan)或「中華民國」(ROC)等字眼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 一、我國自 1991 年加入 APEC 迄今，皆以 Chinese Taipei 作為我會籍名稱，歷年出席或在臺舉辦之 APEC 相關會議皆謹守會規，以維護國家長期遵守國際慣例之良好形象。有關本次 2014 年 APEC 創業挑戰賽，係由 APEC 贊助之正式官方活動，故執行單位台灣經濟研究院乃循標準程序，善盡告知國內各競賽團隊活動正式文件中之經濟體名稱及旗幟使用應遵守 APEC 相關規範。惟創業挑戰賽參賽隊伍之競賽展示，若「臺灣」(Taiwan)等專有名詞屬不可分割之資訊（例如公司分部或產品名稱），將尊重參賽團隊提報之內容。
- 二、APEC 創業挑戰賽自 2013 年舉辦以來，在遵循 APEC 規範及公私部門協力合作下，已有來自 APEC 21 個經濟體、超過 60 隊亞太新創/創新團隊及 800 位業界精英、知名天使基金、創投及加速器等代表參與此年度盛事。今年度大會 10 個獎項中，臺灣團隊囊括 6 個獎項，其中獲「西門子獎」的密碼錢包 (Airsig)、「英特爾獎」的博晶醫電、科智企業等 3 支團隊，並將於今年 10 月底赴美國矽谷參加全球創業挑戰賽 (Global Siemens New Ventures Forum、Intel Global Challenge at UC Berkeley 2014)。臺灣新創團隊在亞太地區展現極佳成果，成功在國際舞臺上發光發熱，並促成資金媒合機會。例如，2013 年參賽團隊「走著瞧 (Gogolook)」因表現出眾，會後即被國際知名社群網絡 Line 韓國母公司 Naver 以 5.3 億元併購，成功進入國際市場；今年獲得「西門子獎」的密碼錢包 (Airsig)，亦有多家智慧手機、穿戴式產品大廠釋出合作意願，並已安排與蘋果公司高層會面，鴻海也看好其資安應用商機，斥資約 6 千萬元入股，目前 Airsig 市值估計為 6 億元，創下臺灣新創公司市值新高。
- 三、此外，我國推動成果在 APEC 場域亦受到高度肯定。經濟部卓次長士昭率團出席於 2014 年 9 月 5 日在中國大陸南京召開之「APEC 第 21 屆中小企業部長會議」，以「透過 APEC 加速器網絡增進中小企業創新管理能力」為題，於部長會議分享我國在亞太地區推動創新創業之亮眼成果，包括今年 3 月推動成立「APEC 加速器網絡」，目前已有 14 個 APEC 會員體響應，44 個加速器加入成為會員，以及今年 8 月 APEC 創業挑戰賽我均有不錯成果。
- 四、以上皆為我國在遵照國際慣例及公私部門協力合作務實參與下，得來不易之成果，經濟部預計明 (2015) 年將繼續推動 APEC 加速器網絡及創業挑戰賽，持續深化加速器網絡，強化創新、新創企業及高成長中小企業獲得早階段投資之機會，實質嘉惠我國中小企業，並提升我國在國際之能見度。

(三十六) 行政院函送盧委員秀燕就「保障勞工對於職業災害之完整保險

制度」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5756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2-45）

有關盧委員秀燕就「保障勞工對於職業災害之完整保險制度」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勞動部，敬復如下：

- 一、為加強保障職業災害勞工及其家屬之基本生活，本部經廣徵各界意見，並參採先進國家立法例，研擬「勞工職業災害保險法」草案。有關委員關切之受僱於 4 人以下企業之勞工，因未予納保致發生職業災害時，無法獲得保障乙節，前開草案已規劃將受僱勞工全部納入保障範圍，俾保障其工作安全，此外，亦將適度調高投保薪資上限、提高給付水準，並提撥經費辦理職業災害預防及重建業務。
- 二、上開草案業於本（103）年 4 月 2 日送行政院審議中，俟審議完竣即送大院，尚祈 委員鼎力支持。

（三十七）行政院函送李委員俊佺就「鑒於近年來物價高漲，但國內家戶平均所得增幅不及物價上漲速度，現行基本工資實有重新檢討之必要」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5755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2-35）

有關李委員俊佺就「鑒於近年來物價高漲，但國內家戶平均所得增幅不及物價上漲速度，現行基本工資實有重新檢討之必要」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勞動部，敬復如下：

本部已於 103 年 8 月 29 日召開第 28 次基本工資審議委員會議，會議經勞、資、學、政四方委員共同與會討論，達成共識決議：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每月基本工資調整至新台幣 20,008 元，調升 735 元，調幅 3.81%。每小時基本工資比照每月基本工資之調幅，自 104 年 7 月 1 日起調整至新台幣 120 元，調升 5 元。全案業經行政院於 103 年 9 月 3 日核定，並經本部同年 9 月 15 日公告。本部未來仍將定期檢討基本工資，以維持勞工基本生活。

（三十八）行政院函送李委員桐豪就規劃本國、跨國巨量資料蒐集使用規範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3 年 10 月 1 日院臺專字第 1030055796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6-1-11）

李委員就規劃本國、跨國巨量資料蒐集使用規範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有關機關（單位）查復如下：

- 一、依現行全球隱私保護原則，企業蒐集個人資料係在取得當事人同意後，始得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惟在巨量資料時代，蒐集資料時往往無法預料到創新未知之延伸用途，因而使傳統「通知用戶、取得同意」模式難以因應，致隱私危害之風險特性改變。天下文化出版之《